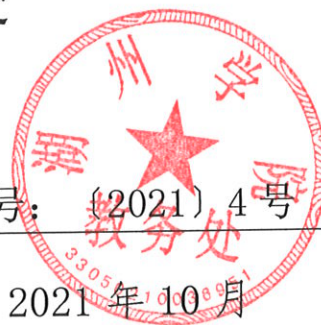


# 湖州学院教务处 抄告单



日期：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

编号：(2021) 4号

来文单位	理工学院	来文日期	2021年10月
文件内容	关于同意吴明浩复学的通知		

## 抄告内容：

理工学院吴明浩因应征入伍，经学校批准保留学籍，现本人申请复学。根据《湖州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湖院发〔2021〕39号）第四十条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同意吴明浩复学到相应专业学习。

请各有关部门协助做好相关事宜。

具体名单如下：

学号	姓名	专业	复学后班级	复学后年级	备注1	备注2
2019293134	吴明浩	电子信息类	20212831	2021	2019年9月保留学籍	复学

抄告：理工学院、计划财务处、学生处、图书馆、后勤总公司。